

证券代码：002398

证券简称：建研集团

公告编号：2017-016

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会议通知、召集及召开情况

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17年4月18日上午9点在厦门市湖滨南路62号建设科技大厦9楼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蔡永太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通知已于2017年4月10日以OA邮件、电子邮件、传真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决议

本次会议采用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表决议案，形成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7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鉴于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本公司提供审计及其他服务过程中表现出的良好的业务水平和职业道德，为此，公司拟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2017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从事会计报表、咨询以及其他与公司投、融资有关的业务，聘期一年，期满后可以续聘。

该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结果为：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 2017 年 5 月 12 日下午 15:00 在厦门市湖滨南路 62 号建设科技大厦十三楼会议室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该次会议将首先听取公司四位独立董事分别所作的述职报告，其次将逐项审议以下议案：

- 1、《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5、《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6、《关于同意公司及子公司进行银行融资的议案》；
- 7、《关于为子公司进行银行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 8、《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议案》；
- 9、《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10、《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 11、《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 12、《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载的《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6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厦门市建筑科学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九日